

# Panasonic®



行車記錄器

型號: CY-VRP160T

使用說明書



micro  
SD

使用本產品之前，請仔細閱讀本說明書，並妥善保管本說明書，以備將來使用。

24240550301-A PTW1201-0 Printed in China

# 目錄

安全注意事項及緊急處理方法.....	3
安裝須知.....	7
注意.....	7
<b>1 導論.....</b>	<b>8</b>
1.1 功能.....	8
1.2 包裝內容.....	8
1.3 產品概要.....	9
<b>2 開始.....</b>	<b>10</b>
2.1 插入記憶卡.....	10
2.2 安裝於車內.....	11
2.2.1 固定在擋風玻璃上.....	11
2.2.2 調整主機位置.....	12
2.3 連接電源.....	13
2.4 LED 指示燈.....	14
2.5 主機開/關.....	15
2.5.1 自動開/關機.....	15
2.5.2 手動開/關及重置主機.....	15
2.5.2.1 手動開機.....	15
2.5.2.2 關機.....	15
2.5.2.3 重置主機.....	15
2.6 首次設定.....	16
2.6.1 自動錄影.....	16
2.6.2 時間設定.....	17
<b>3 使用行車記錄器.....</b>	<b>18</b>
3.1 錄影.....	18
3.1.1 行駛中錄影.....	18
3.1.2 緊急錄影.....	19
3.1.3 錄影畫面.....	20
3.1.4 拍攝照片.....	21

3.2	播放影片與檢視照片 .....	22
3.2.1	播放影片與緊急錄影 .....	22
3.2.2	檢視照片 .....	23
3.2.3	播放畫面 .....	24
3.2.4	檔案刪除 .....	25
3.3	參考用行車功能 .....	26
3.3.1	大燈開燈提醒 .....	26
3.3.2	駕駛休息提醒 .....	26
3.3.3	移動偵測 .....	27
4	設定 .....	28
4.1	使用目錄 .....	28
4.2	目錄選項 .....	29
5	安裝軟體 .....	31
6	規格 .....	32
7	故障排除 .....	34



本圖示是警告您操作及安裝說明的重要性。如果不注意說明的內容，可能會受傷或材料受損。



使用本主機時，請遵守下列警告事項。

- 駕駛者在駕駛時請勿觀看行車記錄器之螢幕畫面並禁止行進間進行操作。觀看螢幕或操作主機會分散駕駛者對於車輛前方的注意力，從而導致交通事故，觀看螢幕或操作本產品前，請將車輛停放於安全位置再進行操作。
- 請勿從電池直接透過延長線接續本主機電源（會有短路、燒毀機板之危險性），請於車輛香菸點火器上接續。
- 請使用正確的電源。  
本主機是使用於備有 12V / 24V 負極接地電池系統之汽車，請勿使用於其他電池系統。
- 請勿分解或改造本主機。  
請勿分解、改造本主機或試圖擅自修理本產品，這將導致本主機受損或造成電擊，若本產品需要維修，請與經銷商或服務站聯絡。
- 若本產品出現故障時，請勿再使用。  
若本主機出現故障（無電、無聲），或處於異常狀態（有異物在內、淋到水、冒煙或有臭味），請立即將電源關閉並將電源線拔除，並與經銷商或服務站聯絡尋求維修服務。
- 請將選購的附件（SD 卡）放在遠離幼兒的地方。  
因為幼兒有吞下附件的危險性，請將選購的附件放在遠離幼兒之處，若幼兒不慎誤吞入時，請立即就醫尋求醫療協助。



## 警告

安裝本主機時，請遵守下列警告事項。

-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於會妨礙車輛視野的位置。
- 嚴禁將本產品安裝在安全氣囊活動處或是妨礙氣囊動作之處。  
請同時確認車輛安全氣囊相關警語及注意事項說明。
- 安裝時請確認本主機線材配置不會妨礙人員進出車輛。  
請將線材固定以確保行車安全。



## 注意

本圖示是警告您操作及安裝說明的重要性。如果不注意說明的內容，可能會受傷或材料受損。



## 注意

使用本主機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本主機是專供汽車內使用。
- 請勿將本產品存放於有灰塵、骯髒的地方，或是很靠近汽車空調／加熱器的地方。  
長期曝露在這些環境因素下可能會造成主機的損壞。
-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或存放於高溫的環境中以避免損壞。



## 注意

使用本主機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廢棄本產品時，請遵守規定將內建的鋰電池進行回收，以免造成環境汙染。
- 有些汽車，當引擎熄火時，還會繼續記錄，若有這種情形，請採取以下步驟：  
以手動方式關掉香菸點火器或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從香菸點火器拆下。
- 請常保鏡頭清潔以利清晰的行車影像拍攝。
- 若環境溫度達到 45°C 或以上，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仍然可以供電給設備，但不會為鋰聚合物電池充電。這是鋰的特性，不是故障。

### ※緊急處理方法

為防止使用者及其他人之危害及生命財產的損失，如有上述異常發生時，請立即關閉電源停止使用並就近前往服務廠或汽車音響經銷商尋求協助。

本機在使用過程中，可能會受到行動電話的無線電波干擾。

如果這種干擾明顯的話，請將行動電話遠離本機使用。



## 注意

- 在未使用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的情況下，大燈開燈提醒、駕駛休息提醒等功能將會關閉。



## 注意

安裝本主機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建議安裝及接線請委託專業人員進行。  
本主機的安裝仍需要專門技術經驗，為了確保安全，請委託經銷商代為安裝。
- 小心不要損壞線材。  
線材連接配置時，小心不要損壞線材，避免線材碰觸到車輛底盤，螺絲及座椅導軌等活動部件。不要扭曲線材或佈線在熱源附近。
- 請正確安裝本主機。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在會劇烈搖晃之位置。  
本產品之安裝應靠近後視鏡，以獲得最佳的視野。  
確定鏡頭是在擋風玻璃兩刷的範圍內，確保視野良好。  
不要將本產品安裝在有色車窗上，因為這樣會損壞淺色薄膜。  
請將本產品安裝於不受汽車金屬隔熱紙影響或遠離任何具干擾性之電子產品附近。

### Micro SD 卡使用注意事項

- 在開關機過程中及主機使用中請勿取出 SD 卡，避免造成檔案毀損或主機損壞。
- 建議使用 SDHC 等級 6、容量 8GB 以上之 Micro SD 卡（最大支援至 32GB）。
- 使用前請先將 Micro SD 卡利用本主機進行格式化。

## 安裝須知

1. 本產品之安裝應靠近後視鏡，以獲得最佳的視野。
2. 確定鏡頭是在擋風玻璃雨刷的範圍內，確保視野良好，即使雨天亦然。
3. 不要用手指碰觸鏡頭。手指上的油垢可能會留在鏡頭上，導致錄影或拍照不清楚。請定期清潔鏡頭。
4. 不要將產品安裝在有色車窗上。因為這樣會損壞淺色薄膜。
5. 確定安裝位置不會受有色車窗的阻礙。
6. 避免暫停時引擎震動導致產品畫面發生水波紋情況，建議車輛暫停時打至N檔。
7. 第一次使用或長時間未使用此產品，請在完成安裝與汽車發動後，請持續對產品充電20分鐘以上。
8. 使用過程中，若發生產品無法開機、無法操作、無法進行錄影等情形，請向右撥動電源開關撥到關的位置持續七秒後，再向左撥動電源開關撥到開的位置進行產品重置。若產品重置(參考NO 2.5.2.3)電池耗盡，重置動作將無法進行，請接上電源後再進

## 注意

- ❖ 限用經授權之充電器。
- ❖ 絕對不可以自己拆卸。
- ❖ 絕對不可以讓電池短路。
- ❖ 以正確的方式處分電池。
- ❖ 電池接觸明火可能爆炸。



「廢電池請回收」

## 【內建鋰電池注意事項】

- ◆ 若要廢棄本產品時，將此產品交由當地政府核准的資源回收廠商進行處理，以免造成環境汙染。

內建鋰電池資訊: 470 mAh 鋰聚合物電池 (可充電型)



# 1 導論

謝謝惠顧這套先進的行車記錄器。這套主機專門用於行車時之即時錄影與錄音。

## 1.1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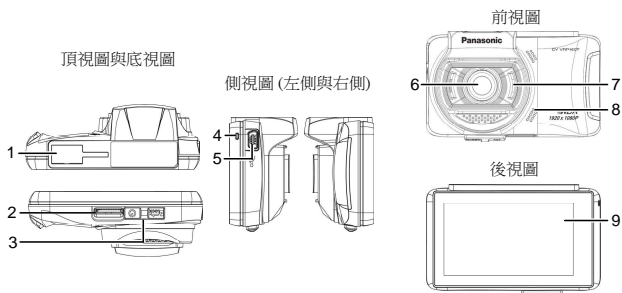
- 高畫質錄影 (1920x1080@30fps 或 1280x720@60fps)
- 2.7" LCD 彩色觸控螢幕
- 廣角鏡頭
- 多功能行車安全提醒
- 碰撞偵測之自動緊急錄影
- 支援 SDHC 等級 6 以上，最高支援 32GB

## 1.2 包裝內容

以下為包裝內容物。若有任何遺漏或損壞項目，請立即聯絡您的經銷商，外觀請依內容物實際狀況為主。

行車記錄器	托架	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		SD 卡 8G (贈品)
				
商品保證書	快速使用說明書	簡易使用手冊	黃卡	光碟
				

## 1.3 產品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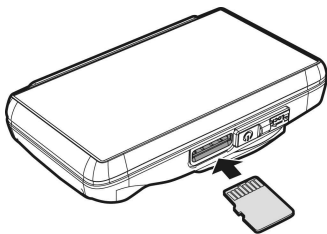
編號	項目
1	托架插孔
2	記憶卡插槽
3	電源開關
4	LED 指示燈
5	USB / 電源連接孔

編號	項目
6	廣角鏡
7	揚聲器
8	麥克風
9	LCD 觸控螢幕

## 2 開始

### 2.1 插入記憶卡

將記憶卡之黃金接觸點面朝上，以及主機螢幕面朝上，如圖示插入記憶卡。推入記憶卡直到咔嗒一聲，插入定位為止。



#### 取出記憶卡

推記憶卡，彈出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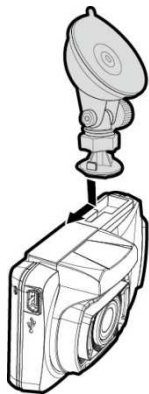
註：

1. 主機在開機狀態時，不要取出或插入記憶卡，以免損壞記憶卡。
2. 請使用 Micro SD 卡 SDHC等級 6, 最高支援 32GB。
3. 使用前請先格式化 Micro SD 卡。
4. 取出記憶卡時，小心記憶卡快速彈出導致遺失記憶卡，此為記憶卡插槽彈片特性，便於使用者易於取出。

## 2.2 安裝於車內

### 2.2.1 固定在擋風玻璃上

1. 將托架卡榫推入主機上方的托架插孔中，直到聽到咔嗒聲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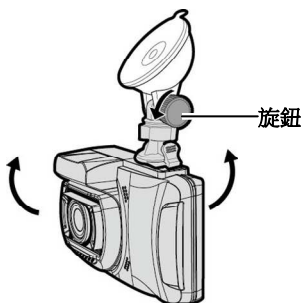


2. 將托架的吸盤輕壓於擋風玻璃上，再按下托架的夾子固定托架。
3. 確認托架已牢牢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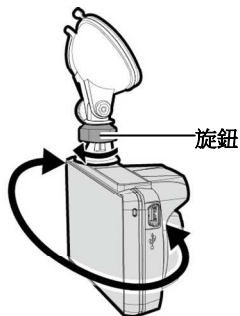


## 2.2.2 調整主機位置

1. 鬆開旋鈕，將主機垂直方向調整。



2. 鬆開旋鈕，將主機水平方向調整(36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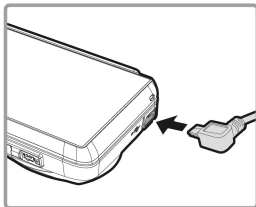


3. 鎖緊旋鈕，並確認主機已牢牢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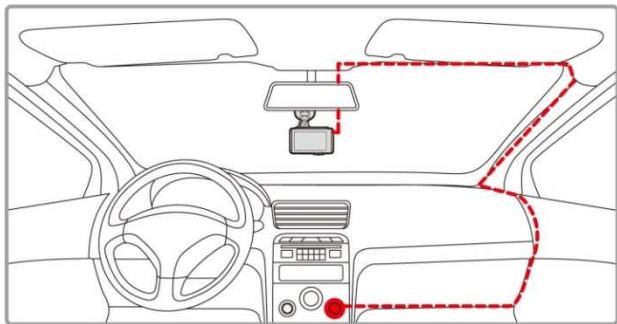
## 2.3 連接電源

限使用產品所附之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啟動主機以及充電。

1. 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的一端連接到主機的 USB / 電源連接孔。









2. 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的另一端插接汽車內的香煙點火器的插孔。汽車引擎一旦發動，主機即自動開機。



註:

本產品應安裝在靠近後視鏡之處，並盡量趨近於前擋風玻璃中央上方位置，以獲得最佳的視野。

## 電池狀態指示：

圖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剩餘三分之二電量。
	電池剩餘三分之一電量。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充電中。機器運作中若電量未充足。
	使用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為電池充電，電池電量已接近充足狀態。

### 註：

若環境溫度達到45°C或以上，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仍然可以供電給主機，但不會為鋰聚合物電池充電，這是鋰的特性不是故障。

## 2.4 LED 指示燈

狀態說明	LED 指示燈顏色
未開機充電中	紅燈
未開機充電已滿	LED 指示燈熄滅
開機充電中	紅燈
開機充電已滿	綠燈
待機 / 待機中且螢幕關閉	綠燈
錄影中 / 錄影中且螢幕關閉	紅燈閃爍

## 2.5 主機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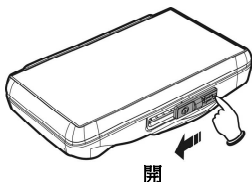
### 2.5.1 自動開/關機

汽車引擎一旦發動，則主機即自動開機。若啟動**自動錄影**功能，則在主機開機後，即開始自動錄影。請參閱第16頁 **自動錄影** (2.6.1)。

### 2.5.2 手動開/關機及重置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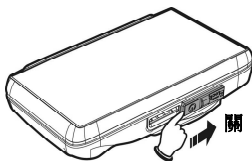
#### 2.5.2.1 手動開機

向左撥動**電源開關**，並確認電源開關已鎖住記憶卡槽。



#### 2.5.2.2 關機

向右撥動**電源開關**並確認已解開記憶卡槽，主機開始進入關機程序。關機程序須至螢幕關閉後再取出記憶卡或重新開機，以避免檔案未正常儲存造成錄影檔毀損。



#### 2.5.2.3 重置主機

當主機因不明因素導致無法正常操作，請向右撥動電源開關撥到關的位置持續七秒後，再向左撥動電源開關撥到開的位置進行產品重置。

註：如果沒有接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觸控面板的功能在按壓時可能會按壓無效的情況發生，請注意。



## 2.6 首次設定

在使用主機之前，我們建議先啟動**自動錄影**功能，並設定正確的**日期與時間**。

### 2.6.1 自動錄影








自動錄影預設為開啟，當主機開機後會自動啟動錄影。若自動錄影在關閉的狀態下請依循以下步驟開啟：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錄影** 主目錄。
3. 觸控   選擇  進入**自動錄影**功能選單
4. 再觸控  選擇“開”。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 2.6.2 時間設定

設定正確的日期與時間，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選擇  進入**時間設定**功能選單，觸控   調整數值，  
觸控   選擇上一個或  
下一個欄位，確認後再觸控  完成設定。




## 3 使用行車記錄器

### 3.1 錄影

#### 3.1.1 行駛中錄影

當汽車引擎發動以及**自動錄影**功能啟動時，主機會自動開機並開始錄影。

當開始**自動錄影**時，前 2 秒觸控螢幕為停用狀態。

當引擎熄火時主機自動停止錄影，或觸控  以手動方式停止錄影。



註：

有些汽車當引擎熄火後仍會繼續錄影，若有這種情形請以手動方式關掉香煙點火器或將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從香煙點火器拆下。

1. 可設定每個影片檔案錄影的時間為 3 或 5 分鐘。請參閱第30頁 **影片長度** (4.2)。
2. 主機會儲存記憶卡中的錄影。若記憶卡容量已滿，則記憶卡中最舊的檔案會被覆蓋掉。

### 3.1.2 緊急錄影

啟動緊急錄影，其方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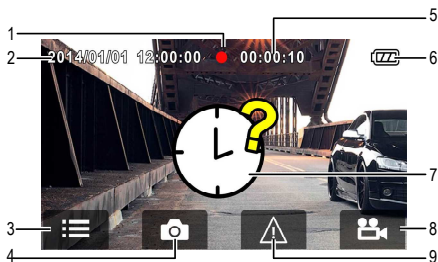
1. 在錄影期間觸控  將會進入**緊急錄影模式**，並於螢幕左下角顯示 "**緊急錄影**" 的字樣。在緊急錄影模式錄製下來的檔案會被保護起來。
2. 再次觸控  停止錄影。





註：

1. 若啟動 **碰撞偵測** 功能並偵測到碰撞，則主機會自動啟動**緊急錄影**。請參閱第30頁 **碰撞偵測** (4.2)。
2. **緊急錄影**的檔案會被另外儲存成被保護檔案，避免檔案被循環錄影覆蓋，8G(含以上)記憶卡約可儲存10組**緊急錄影**檔案。當**緊急錄影**檔案已滿，螢幕會出現"**緊急錄影**檔案已滿"的警示,系統並會自動刪除第一筆**緊急錄影**檔案。

### 3.1.3 錄影畫面




編號	圖示	項目	說明
1		錄影圖示	顯示錄影狀態。
2	2014/01/01 12:00:00	日期與時間	顯示當前拍攝的日期與時間。
3		目錄	觸控  進入主目錄。
4		拍攝照片	在錄影期間觸控  拍攝照片。
5	00:00:10	錄影時長	顯示影片當前的錄影時長。
6		電池	指示電池剩餘之電量。
7		時間重置 提示	提示使用主機前需重置時間設定。請參閱第17頁 <b>時間設定</b> (2.6.2)。
8		錄影	觸控  開始錄影，再次觸控  停止錄影。

編號	圖示	項目	說明
9		緊急錄影	在錄影期間觸控  將會進入緊急錄影模式。請參閱第19頁 <b>緊急錄影(3.1.2)</b> 。

### 3.1.4 拍攝照片

您可以使用本主機拍攝現場。

1. 請於錄影期間觸控  拍攝照片。
2. 螢幕中央顯示  表示照片已拍攝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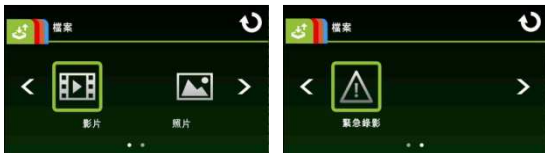




## 3.2 播放影片與檢視照片

### 3.2.1 播放影片與緊急錄影

播放錄影，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檔案主目錄。
3. 觸控   進入影片/緊急錄影功能選單。



4. 觸控   瀏覽所需的影片檔案，再觸控該影片預覽畫面進入影片播放模式。






5. 重複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 3.2.2 檢視照片

檢視照片，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檔案**主目錄。
3. 觸控  進入**照片**功能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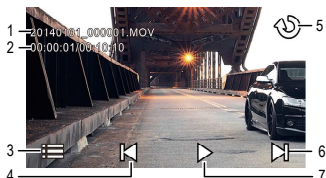


4. 觸控   瀏覽所需的照片檔案，再觸控該照片預覽畫面進入**照片播放模式**。
5. 重複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 3.2.3 播放畫面

影片播放畫面



照片播放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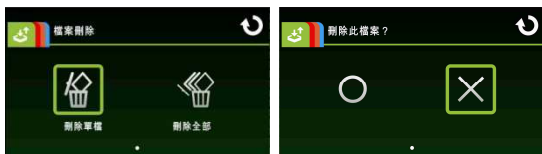


編號	圖示	項目	說明
1	20140101_000001.MOV	檔案名稱	指示當前影片或照片的檔案名稱。
2	00:00:01/ 00:00:10	播放時間 / 影片長度	指示當前影片的播放時間與影片長度
3		目錄	觸控  進入 <b>檔案刪除</b> 功能選項。
4		上一個檔案/ 快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播放影片或檢視照片時觸控  可切換至上一個檔案。</li> <li>播放影片期間觸控  將影片倒退播放。REWx2再押變成REWx4</li> </ul>
5		返回	觸控  返回影片或照片的預覽畫面， 重複觸控  可返回錄影畫面。
6		下一個檔案/ 快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播放影片或檢視照片時觸控  可切換至下一個檔案。</li> <li>播放影片期間觸控  將影片快轉播放。FX2再押變成FFX4。</li> </ul>
7		播放/暫停	觸控  播放或暫停影片。

### 3.2.4 檔案刪除

檔案刪除，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檔案主目錄。
3. 觸控    進入影片/照片/緊急錄影功能選單。
4. 觸控   瀏覽所需的影片或照片檔案，再觸控該預覽畫面進入影片/照片播放模式。
5. 觸控  進入檔案刪除功能選項，選擇   刪除單檔或刪除全部，並觸控   確認或取消。



項目	說明
刪除單檔	刪除目前的檔案。
刪除全部	刪除全部檔案。

6. 重複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註：刪除之檔案不能回復。刪除前請確認檔案留有備份。

## 3.3 參考用行車功能

※下列的行車功能,僅提供參考! 道路駕駛請依實際路況判斷

### 3.3.1 大燈開燈提醒

1. 若啟用大燈開燈提醒,當主機感測到錄影面亮度不足(地下室/隧道)時,主機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



2. 出廠設定值為關閉狀態。

### 3.3.2 駕駛休息提醒

若啟用**駕駛休息提醒**,當開機後達 1 小時主機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並每隔三十分鐘重複警示。

設定駕駛休息提醒,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行車安全主目錄**。
3. 觸控   選擇  進入**駕駛休息提醒**功能選單,再觸控  選擇“開”。
4. 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5. 出廠設定值為關閉狀態。

### 3.3.3 移動偵測

若啟用**移動偵測**，當主機為開機狀態下，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斷電後螢幕會出現”等待 10 秒後進入移動偵測，或是碰觸螢幕關機。“指經過 10 秒後系統會自動進入移動偵測模式，當主機偵測到鏡頭前任何物體移動時會自動啟動錄影，持續錄影的時間同影片長度的設定。進移動偵測後60秒螢幕會自動關閉，再按螢幕後螢幕開啟，再次按螢幕會解除移動偵測的功能。

設定移動偵測，其方式如下：

1. 觸控  進入主目錄。

2. 觸按左上角選到  行車安全主目錄。

3. 觸控   選擇  進入**移動偵測**功能選單，再觸控  選擇“開”。

4. 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5. 出廠設定值為關閉狀態。



註：

1. 在未使用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的情況下大燈開燈提醒、駕駛休息提醒等功能將會關閉。
2. 在電池充滿與狀態良好的情況下，移動偵測可連續錄影時間約 30 分鐘。電池的蓄電能力會隨著主機使用逐漸減少，此為電池的正常現象。

## 4 設定

### 4.1 使用目錄

您可以透過螢幕顯示的目錄自訂常規設定。



1. 若正在錄影中，觸控  停止錄影並進入主目錄。
2. 觸控     切換主目錄。
3. 觸控   瀏覽各主目錄中的功能選項，並觸控功能選項圖示進入設定。
4. 左上角之目錄選擇每觸控一回變化為：系統→檔案→參考用行車安全→錄影 方式來循環進行功選擇。
5. 設定所需的功能選項後，主機會自動返回該項主目錄。
6. 觸控  返回錄影畫面。

## 4.2 目錄選項

主目錄與目錄選項之詳細說明，請參考下表。

主目錄	功能選項	說明	可用選項
 系統	 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音效設定	開啟或關閉提示音，出廠設定值為中。	關 / 低 / 中 / 高
	 語言設定	選擇顯示的語言，出廠設定值為繁體中文。	English / 繁體中文 / 简体中文 / 日本語
	 螢幕設定	設定螢幕關閉的時間。在待機或錄影中達設定時間未操作，主機會暫時關閉螢幕，觸控螢幕任意處即可開啟（螢幕關閉時不影響錄影），出廠設定值為開。	30 秒關閉 / 3 分鐘關閉 / 開
	 格式化	將主機中的記憶卡格式化，所有的檔案都將喪失。	是 / 否
	 回復原廠設定	將主機回復原廠設定。	是 / 否
	 韌體版本	顯示當前韌體版本。	
 檔案	 影片	播放與刪除錄影檔案。	
	 照片	播放與刪除照片檔案。	
	 緊急錄影	播放與刪除緊急錄影檔案。	
 參考用 行車功能	 大燈開燈提醒	若啟用大燈開燈提醒，當設備感測到錄影面亮度不足時，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出廠設定值為關。	開 / 關
	 駕駛休息提醒	若啟用駕駛休息提醒，當開機後達 1 小時主機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並每隔三十分鐘重複警示，出廠設定值為關。	開 / 關

主目錄	功能選項	說明	可用選項
	 移動偵測	若啟用移動偵測，當主機偵測到鏡頭前任何物體移動時會自動啟動錄影。在電池充滿與狀態良好的情況下，移動偵測可連續錄影時間約 30 分鐘，出廠設定值為關。	開 / 關
	 碰撞偵測	當車輛發生碰撞並偵測到震動時，主機會自動啟動緊急錄影，出廠設定值為中靈敏度。	關 / 低 / 中 / 高 靈敏度
 錄影	 影像解析度	設定影片的影像解析度，出廠設定值為1080P/30fps。	FHD (1080P/30fps) / HD30 (720P/30fps) / HD60 (720P/60fps)
	 EV	設定曝光補償。	+2.0 ~ -2.0
	 影片長度	主機依循您所設定的影片長度將錄製的影片儲存為各個檔案，出廠設定值為3分鐘。	3 分鐘 / 5 分鐘
	 自動錄影	設定主機開機後是否自動錄影，出廠設定值為開。	開 / 關
	 聲音記錄	設定錄影時是否錄音，出廠設定值為開。	開 / 關
	 時間標記	設定拍攝的照片或影片是否標記上錄製時的日期與時間。	開 / 關
	 WDR	寬動態範圍，在外界光源昏暗的環境下，進行暗處的補償與優化，出廠設定值為關。	開 / 關

註：

在未使用汽車電源供應連接器的情況下，大燈開燈提醒、駕駛休息提醒等功能將會關閉。

## 5 安裝軟體

1. 將隨附的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2.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請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找出並執行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_CD.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3. 按一下選取項目，開始依螢幕畫面指示的安裝程序或閱讀使用手冊。



## 6 規格

項目	說明
影像感應器	1/2.7" CMOS 感應器
有效畫素	1920 (H) x 1080 (V)
儲存媒體	支援 SDHC 等級 6 以上，最高支援 32GB
LCD 顯示器	2.7" TFT LCD 觸控面板
鏡頭	廣角固定焦距鏡頭 F2.0, f=3.4mm
對焦範圍	1.5m ~ 無限
影像檔	解析度：FHD (1080P/30fps)；HD30 (720P/30fps)；HD60 (720P/60fps)
	格式：MOV
靜態影像 (快照)	解析度：2M (1920 x 1080)
	格式：JPEG
快門	電子快門 自動：1/2 ~ 1/2000 秒
G-感應器	3-Axis G-Force 感應器
ISO	自動
白平衡	自動
麥克風	是
揚聲器	是
界面	Mini USB

項目	說明
電池	內建 470mAh Li-polymer 可充電型
操作溫度	-10° ~ 70° C
操作濕度	20 ~ 70% RH
儲存溫度	-20° ~ 80° C
尺寸	80 x 30.3 x 51.2 公釐
重量	約 80 克 (不含記憶卡)
視角	對角140度，垂直57度，水平112度。

## 7 故障排除

- ❖ 問題狀況：當畫面變成藍畫面或者格式化操作後，切換到錄影畫面，按各按鍵無作用發生，又或者操作途中，畫面出現”處理中”之後按各按鍵無作用該如何解決？

解決方法：可能因地形或環境有所干擾連結的時間，請向右撥動電源開關撥到關的位置持續七秒後，再向左撥動電源開關撥開的位置進行產品重置。

- ❖ 問題狀況：為何車子只要稍微遇到一點不平整之地面便啟動緊急錄影？

解決方法：只需將主機內的”碰撞偵測”選項，調整成”低靈敏度”即可改善。(如選擇關閉，則遇到車禍將無法自動啟動緊急錄影)

- ❖ 問題狀況：為何錄影會有壞檔(檔案無法播放)的情況發生？

解決方法：先確定記憶卡的速度是在 **CLASS 6** 以上。當第一次使用主機時候，請先將記憶卡插入主機選擇格式化後再使用主機。

- ❖ 問題狀況：為何在電視上播放時發生”聲音格式不支援”的現象？

解決方法：如果您的電視能夠直接插入並讀取記憶卡,進行影像播放時,如有發現發生無法播放、影像異常、影像播放不順、播放時無聲或聲音斷續...等不正常的情況時。

- ❖ 問題狀況：接上電視時，螢幕會有油汙不清晰的感覺？

解決方法：使用前請先檢查鏡頭表面的乾淨與否，以及擋風玻璃是否有髒汙及油膜。

- ❖ 問題狀況：為何使用一般軟體播放會沒有聲音？

解決方法：請使用正版光碟內所附的 QUICKTIME PLAYER 播放。

- ❖ 問題狀況：開機時，出現右圖示畫面為何？

解決方法：提醒使用者，時間尚未調整成正確時間。上路前，請先調整成正確時間。



- ❖ 問題狀況：本機電池充電時間，不使用時本機電池約可以支撐多久？

- 在電池完全沒電時，DVR 開機狀況下充電，5 小時會充飽電。
- 在電池完全沒電時，DVR 關機狀況下充電，2.5 小時會充飽電。
- 在全新電池充飽電而機器關機的狀況下，電池約可以支撐 7 天，但是電池壽命跟容量的狀況會影響到時間的長短。

# ☆ 售後服務據點一覽表 ☆

## 直屬服務站

站別	地 址	站別	地 址
宜蘭	宜蘭市校舍路 85 號	台中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280 號
花蓮	花蓮市國聯二路 153 號	豐原	台中市豐原區國環東路 487 號
台東	台東市傳廣路 184 號	彰化	彰化市建國北路 208 號
基隆	基隆市安樂路 1 段 272 號	草屯	草屯鎮太平路 1 段 300 號
松山	台北市塔悠路 233 號	虎尾	虎尾鎮中正路 214 號
士林	台北市承德路 4 段 22 號	嘉義	嘉義市四維路 70 號
古亭	台北市三元街 229 號	新營	台南市新營區長榮路 1 段 339 號
金門	金門縣金城鎮民族路 231 號	台南	台南市福吉路 6 號
中和	新北市中和區建六路 57 號	澎湖	馬公市中華路 377 號
三重	新北市三重區永福街 37 號	高雄	高雄市鼓山區馬卡道路 322 號
桃園	桃園市國際路二段 629 號	岡山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南路 75 號
新竹	新竹市磐石里和平路 152 號	屏東	屏東市廣東路 429 號
苗栗	苗栗市中正路 46 號		

維修統一受理專線：市內電話 412-8222  
行動電話 (02) 412-8222

顧客商談中心專線：0800-098800

網 址：panasonic.com.tw

### ★注意事項★

服務站因遷移而變更地址或電話號碼時，恕不另行通知，請於每次要求服務時，先確認是否為敝公司直屬服務站，若有收取費用時，請索取敝公司服務站發票。

委製廠商：台灣松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地：中國

進口商：台灣松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579號

電話：(02)2223-5121

<http://www.panasonic.com.tw>

(維修服務時，請出示本公司保證書)